

一、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

(一) 訪評意見

系所九十三、九十四學年度的發展，係以加強學生素質之提升，投入專業領域之研究發展，締造創新價值，並爭取各種民間贊助和政府補助為方針。並以結合社區資源，加強專業服務和學術研究，以期成為整合產官學，並具有地區特性之體育學術中心為人才培育目標。

碩士班於九十二學年度成立，其目的在於培養具有專業化、本土化之研究與實務並重之體育與健康休閒專業人才，強調多元之課程設計，提升專業成長，並加強國際學術交流，促進運動科學與休閒教育研究發展，進而結合相關產業，推動策略聯盟，以滿足社會需求，並培養各類健康運動實務人才。九十四學年度該所的發展方針及人才培育目標又做了更為複雜的改變。

系所因教育宗旨及目標無法反映在課程規劃上面，因而在九十五學年度做了修正，並在96年1月初自評後參酌評鑑委員之建議，又修正系所發展方針及目標，該系以培養小學體育師資、運動訓練與指導人才、運動管理人才為目標。碩士班以培養運動科學研究人才、休閒與運動管理之研究人才及運動教育研究人才為目標。

綜觀整個系所目標設定的發展過程，似覺目標過於廣泛、模糊不清，且改變過於迅速，諸多與現實有過大的落差，目標、內容、方法無法一貫，故系所之發展方針及目標設定，仍有探討的空間，且新舊轉換的過程未見其背景的論述及背後的基礎。

系所教育目標與校務發展計畫之間的連結未見具體展現。而學生對於教育目標的嫻熟程度，雖經由班會及系週會等宣達，但其效果並未見明朗。而系所教師與學生之間的互動及溝通良好，組織氣氛亦佳，有助教育目標的達成。

系所與其他相關系所之比較資料，未能呈現其特色及優勢。

其自我評鑑機制之組織及運作，雖做了分工，效果尚稱良好。惟最後的整合仍有待加強。

系所自我改善品質建立了學生對於教師教學滿意度的調查機制，亦訂有教師研究成果之獎勵辦法，教師表現頗受好評，但調查結果如何因應及確認，仍有進一步探討的必要。

產學合作方面，有 94 年台鹽對於棒球隊以台鹽名義參賽的四佰萬元贊助，實為難得。除台鹽案之外，並無其他的贊助案，宜再積極開拓。

(二) 改善建議

根據上述訪評意見，茲就下列建議提供該系所參考：

- 1.系所發展方針及目標的設定宜慎重，不宜過於廣泛模糊，亦不宜隨時改變。建議比較相關系所之目標，並參酌系所之發展脈絡後，透過適當機制，如系務會議、論壇、專家諮詢等，重新聚焦發展目標與方向，以形塑特色。
- 2.系所教育目標宜與校務發展計畫緊密連結，加以具體展現。
- 3.系所教育目標宜明確傳達給學生，且與教學及學習活動做有證據的連接。
- 4.宜加強系所自我評鑑分工機制建立後的整合工作。
- 5.教師教學與服務品質改善之調查結果，如何確認及應用，宜有進一步對策。
- 6.宜積極開拓產學合作，與產業界密切交流，以爭取更多資源。

二、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

(一) 訪評意見

該系畢業學分為 148 學分，包括通識教育課程 30 學分、教育專業 51 學分及體育專業 67 學分；惟若放棄小學教育學程，則需加修體育專業選修 31 學分，以符合總學分 128 之規定。不過，上述課程

之規劃，未能完全配合其設立宗旨及教育目標，資源過於集中於小學體育師資之培養，其他人才（如運動訓練與指導人才、運動管理人才）之培養，在課程設計上未能完全配合。且校必修及院必修學分占畢業學分 50.68%，已壓縮到該系專業學分之規劃及課程開設。至於進修推廣部學士班，亦未能配合其設系宗旨規劃課程內容，九十三至九十五學年度所提出之五種人才培育目標，並未能反映在課程設計及內容上。

碩士班課程規劃為三個領域（運動科學、運動休閒、運動教育），符合其設立宗旨與目標。「當代體育與健康休閒書報討論」課程，能提供學生論文發表與評析之學習機會，對研究生日後選擇論文題目與進行獨立研究，助益頗大。惟學生畢業學分 40 學分（必修 12 學分、選修 22 學分、畢業論文 6 學分），似嫌過多，學生負擔過重。

其次，系所各領域課程之規劃、設計、安排或更動，設有課程委員會，由此機制來討論決定。此委員會每學期定期開會，且有完整紀錄可查，運作尚稱良好。但對於教育政策及社會環境改變之因應措施與課程調整，似嫌過慢。

系所能透過各種管道與資源（導師時間、研究生手冊、網路）提供學生明確之選課與學習輔導，並透過網站公布課程大綱，讓學生瞭解修課規定與內容。惟課程大綱之格式與內容一致性與周延性較為不足，若干課程大綱內容過於簡單，參考性不足。

目前系所專任教師共 22 位，其素質大致能符合課程及教學之需求，且博士學位之教師亦有逐年增加之趨勢。此外，並依專長領域成立五個專屬實驗室或研究室（人體運動表現、運動生理暨全人健康、運動產業、運動觀光暨休閒產業、運動教育），帶領學生從事理論研究與實務推廣，成效頗佳。惟現有教師中，副教授級以上教師僅占四成，且所有教師皆有超支授課之情形，負荷過重，實難應付

目前學士班、進修推廣部學士班及碩士班之課程教學、學生輔導、論文指導及運動代表隊訓練指導之需求。而兼任教師（13位）之遴聘，大部分擔任一般學系普通體育課程之教授，支援系所學科教學及研究生指導較少，未來宜多元考量延聘師資之專長及互補性，發揮兼任教師之功能。

至於系所提供教師教學專業成長管道與機會，以及教學績優教師之獎勵，雖訂有全校性的辦法並公告實施，惟實際獲得獎、補助之教師不多，執行績效仍待加強。

對於所有教師所進行之教學評量（學期結束）後，能將統計結果公布並轉交教師參考，且有完整紀錄可查。惟對少數評量結果表現不理想之教師尚缺督促改善之處理機制，教學評量結果之應用似乎僅做為書面資料存檔，對教師改進教學未能有較實際之作為與督促。

（二）改善建議

根據上述訪評意見，茲就下列建議提供該系所參考：

- 1.配合系所設置宗旨與目標，重新整合學士班、進修推廣部學士班及碩士班課程及學分，且宜酌減校必修與院必修學分數，並依相關會議通過之課程規劃，維持開課之恆定性。
- 2.未來宜有效運用校內其他院系所資源，提供跨院系所學程，或規劃輔系、雙主修，並鼓勵學生修讀，以因應學生未來就業需求。
- 3.宜適度減少研究所學生畢業學分，避免學生負擔過重。
- 4.各領域課程宜因應教育政策及社會環境之改變及時調整。
- 5.宜統一系所網站資訊所提供之課程大綱格式與詳細授課內容，以利學生選課參考。並提供各科目參考書籍，強化學生課外學習與專業成長機制。
- 6.專任教師超授鐘點比例過高問題，若是涉及全校性教師之總

量管制及聘任機制，宜由學校通盤檢討改進。惟若為系所開課過多或兼任教師聘請限制問題，宜優先運用校內其他系所師資，或朝課程整合之方式做通盤檢討。

7.鼓勵教師在職進修，提升師資素質，並從建立教師學、術科專長中，落實教師專業。尤其對講師層級之教師，宜有更積極完整的輔導計畫。

8.每學期教學評量之結果，宜建立回饋機制，並透過行政機制（例如：系教評會、系務會議）研擬、通過相關配套措施，鼓勵教師透過評量，改善教學品質。

三、學生學習與學生事務

（一）訪評意見

該校於民國 89 年整併後，成立體育學系，歸屬於師範學院下之系所，課程含括校通識、院教程、學系專業必選學術科，畢業時需修滿 148 學分。每學期開設學分數（除大一上考慮新生適應環境外）、每星期上課時數（除四年級外）大致平均，顯示系所開課有考慮學生修習能力。另，學生選修輔系與雙主修方面，九十三學年度僅 1 人修習輔系。

系所教師均能運用多元化的教學方式與評量，提供學生學習，合乎學生的多元化需求。系所儀器設備由教師、學生負責管理與維護。上課器材均按規定使用，但不少學生反應部份器材老舊或宜整理油漆，特別是室內體育館不敷使用的情況較為嚴重。

系所實施導師制，皆由專任教師擔任，學生反應有關生活、學習、心靈等相關問題，都會找導師詢問或系辦協助解決，導師每週也都有安排晤談時間，經常與學生討論相關議題，並做成活動紀錄。

系所目前並無國際學生來就讀，近三年有 2 位研究生依該校與國外大學校院辦理跨國雙學位制實施辦法至法國進修，但均未完

成，原因為語言與經濟因素。其次，學生近三年通過外語檢定的人數為 3 人。不少學生也表示宜加強自身語文能力，甚或參加英文補習班，顯示學生已洞悉外語之重要性，而系所鼓勵學生參與國際學習活動之機制有待加強。

(二) 改善建議

根據上述訪評意見，茲就下列建議提供該系所參考：

1. 系所已針對提升畢業生未來升學或就業競爭力做課程調整，此外可向校方爭取較多學系開放輔系、雙主修與跨專業領域結合的各類學程，以符合學生多元需求，提升競爭優勢。
2. 因校區較多，空間、場地資源分散，目前系所空間亦有在調整，學校宜就上課、訓練、比賽、活動做更妥善規劃，使資源更加善用。
3. 宜設置獎勵機制，鼓勵學生參加國際學習活動與國外學術研討會，激發學生積極加強外語能力，拓展國際觀。

四、研究與專業表現

(一) 訪評意見

系所專任教師共 8 位博士、18 位碩士、2 位學士、2 位專科。以整體師資陣容而言，系所發展之轉型應不是問題，但有些師資為學士或專科畢業，由於目前回流教育普遍，宜再繼續進修，以增強專業表現。在 22 位專任教師中，共有 7 位在過去三年中皆無任何研究或學術發表，無論是教學型或研究型教師均應對其專業有所研究；有些教師在研究上具有相當高水準，過去三年在 SCI 期刊發表 5 篇。

在教師提供產官學界社會服務上，在學術領域，有部分教師擔任學術審查相關委員；在社會服務方面，有些教師投入地方以及全國性協會，但在量與質上可以再加強；在教師指導學生參與國內外

運動賽會方面，有幾位教師表現突出，尤其以棒球、排球、羽球方面表現為佳，但以該系體保生之水準應可再加強。棒球、排球、羽球較為突出。

系所於培育碩士之質量部分，由於目前該校規定只有博士學位之教師才可教授碩士班課程，以及指導學生，顯示均良好，無論在師資上及課程安排上對學生需求相當注重，惟目前在職生比例較高。

(二) 改善建議

根據上述訪評意見，茲就下列建議提供該系所參考：

- 1.在檔案彙整及蒐集宜朝向日常化，並且在歸檔時宜力求正確。
- 2.目前尚有部分教師學歷在碩士以下，以回流教育盛行的情況下宜鼓勵教師再進修，甚至鼓勵有碩士學位之教師攻讀博士學位。
- 3.教師在研究方面，有些教師三年內沒任何發表，顯示教師宜加強研究能力。
- 4.整體而言，系所教師之上課負擔過重，除日間部外，也有進修部，導致在社會服務及研究量明顯不足，系所宜針對此問題作改進。

五、畢業生表現

(一) 訪評意見

該系創立於民國 89 年，因兵役、實習原因外，迄今已於民國 93、94、95 年分別產生三屆各 50、46、50 名畢業生。創系目標與宗旨主要為培養小學師資，但因社會生態使然，從事教職管道顯然已遇瓶頸，另闢就業管道，往專業教練、社會體育指導員等與休閒產業結合，或繼續升學深造，故解決畢業生就業問題已刻不容緩。

惟該校係師範前身，與外界產經業互動略顯保守，宜探討從民國 92 年到 94 年後與原建教合作之企業，如職棒中信鯨、台鹽等大

企業無法繼續合作的原因，以利補強，並尋求在地政府行政單位的支援、配合，提供專業教練名額，使優良競技選手能發揮專長，相輔相成，協助嘉義縣市重立振興體育基礎，亦不負當年地方期待設校之衷，並可有效紓解待業問題，共存共榮。

至於研究所目前學生來源大致屬在職進修，學生來源穩定，畢業兩屆學生除無就業問題外，頗能獲得原就業單位之肯定。

該系學生來自體保生及聯考生，專項專長、學科程度參差不齊，課程設計也必須格外費心，以求學習環境及興趣接受度得以平衡、交集、適應。

(二) 改善建議

根據上述訪評意見，茲就下列建議提供該系所參考：

- 1.有效發揮校系所友會功能，建立校系所友聯繫管道，定期與校友交換意見，傳達就業管道資訊，俾瞭解學生畢業後適應情形，無論升學或就業是否有足夠的能力從事學術研究，或擔負職場的工作需要。
- 2.除體育運動的專業能力外，宜視學生專項專長、學科程度培養學生第二專長，以符合多元社會的多元需要，提升畢業後的職場競爭力。
- 3.經常邀請產經企業領袖，辦理各項講座，進行經驗傳承與心得分享，累積學生畢業後進職場的適應及抗壓性，並建立與產經企業之良好互動關係，形成進入職場的有利契機。
- 4.極力尋求形象良好優質企業建教合作，以求資源挹注，得以延長保持競技專長體保生的運動壽命，鞏固社團校隊永續經營。